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转发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司关于开展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培训的通知

各区、县（市）住建局，各有关单位：

现将《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司关于开展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培训的通知》（建司局函标[2022]141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要求做好相关工作。

一、培训时间

2022年9月28日—9月29日，共两天。

二、培训内容及方式

《城市给水工程项目规范》《建筑电气与智能化通用规范》等8本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培训（详见附件）。

具体操作请访问“全国住建系统领导干部在线学习平台（www.mayortraining.com）”，点击“新闻通知”栏“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培训”图片，按提示观看（直播密码666666）。

三、培训对象

1. 市建委（设计审批处、城建处、工程处、地空处、质安监总站）、各区县（市）住建局相关人员；
2. 市钱投集团、市交投集团、市运河集团、市城投集团、市钱江新城管委会等单位相关人员；
3. 本市有关建设、设计、监理、图审、市建筑业协会、市勘察设计协会等单位相关人员。

四、其他要求

1. 请委设计审批处通知全市设计单位、图审机构参加培训；

2. 请各区、县（市）住建局负责通知辖管项目相关人员
按要求参加培训；

联系人：市建委 吴锋，联系电话：85254203

附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定额司关于开展强制性工
程建设规范培训的通知。

杭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2年9月27日

